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WA ASSOCIATE HOLDINGS LIMITED**

**台和商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主要交易  
延遲寄發通函**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新源資本有限公司

茲提述台和商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出售事項。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有關出售事項之通函(「**該通函**」)預期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該通函之財務資料，本公司預期寄發該通函之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Daiwa Associate Holdings Limited**

**台和商事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

**劉得還**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得還先生、尹楚輝先生、麥漢佳先生及陳婉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滌凡先生、蔡毓藩先生及廖毅榮博士組成。

\* 僅供識別